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12日停牌一天，并于2019年3月13日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公司股票自2019年3月13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ST 河化”变更为“*ST 河化”；
- 3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

鉴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股东所有者权益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1的有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
- 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ST 河化”变更为“*ST 河化”
- 3、证券代码：000953
- 4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9年3月13日

公司股票于年报披露当日（2019年3月12日）停牌一天，自2019年3月13日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- 5、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19年3月12日停牌一天，自2019年3月13日复牌后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1、寻求发展机会，拓展生存空间。认真研究产业政策、监管政策和行业动态，研究制订公司发展战略，顺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积极寻求新的项目机会和发展机遇，努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谋求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2、通过并购重组，置入优质资产，剥离尿素生产业务，实现公司转型升级，改善公司经营状况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措施为公司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拟定工作方针，受宏观经济环境、行业发展变化、市场状况等因素影响，公司的经营目标和经营业绩能否达到预期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如果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公司出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4.4.1 规定的情形，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

1、通讯地址：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六甲镇

2、 邮政编码：547007

3、 联系电话：0778-2266867

4、 传真：0778-2266882

5、 电子邮箱：hchg000953@126.com

特此公告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12日